附件：

**大湘西地区文化生态旅游精品线路专业气象服务及旅游宣传服务采购需求**

一、项目名称

大湘西地区文化生态旅游精品线路专业气象服务及旅游宣传服务项目

二、主题背景

根据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湖南省文化和旅游厅共同下发的《关于下达2021年大湘西地区文化生态旅游精品线路品牌提质升级工程专项资金计划的通知》（湘发改投资【2021】252号）文件精神，提出要联合省气象部门，策划推出精品线路气候适游产品。为此，省文旅厅和省发改委计划以大湘西地区精品线路试点探索“气象+旅游”的有机结合，通过打造大湘西、大湘东等区域旅游业的新动能、新场景和新风向，推进全省旅游产业由“看天吃饭”到“用天吃饭”的跨越，推动个性化、差异化的旅游服务体验升级，促进湖南文旅行业高质量发展，提升市场消费能力。

三、经费预算

50万元以内

四、服务要求

**（一）基本要求**

1.熟悉湖南文化和旅游工作，有专业的气象服务背景和经验，在省级电视媒体和新媒体平台有宣传资源，并且有策划执行大型活动经验的企事业单位或其他经审查符合条件的行业组织或机构。

2.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企业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处于有效期；

3.提供2020年财务状况报告（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成立不足一年公司提供银行资信证明）复印件；

4.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双方身份证复印件；

5.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费的证明材料：《税务登记证》和《社会保险登记证》的复印件，或者近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费的证明；

6.参加此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2018—2020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取得当地气象部门授权委托书，具备经营气象资源资质，至少配备具有相关服务经验的专职服务人员3名。

**（二）基本内容**

1.2021旅博会期间组织开展“大湘西地区文化生态旅游精品线路建设之专业气象服务项目”启动仪式，联合当地文旅部门和相关企业，在启动仪式上，介绍近年来气象与文旅部门在防灾减灾、预警发布、资源开发、品牌创建等方面的成果经验与合作案例。挖掘大湘西地区赏花、避暑、康养、避寒旅游等季节性旅游资源，打造大湘西气候旅游产品。

2.在省级电视媒体及公益类新媒体中宣传大湘西12条精品线路景点、景区。利用湖南省级电视频道（限湖南经视或湖南都市）统一展播宣传相关景区，周期3个月；在公益类新媒体，包括但不限于官方网站、微信、微博、抖音等平台，挖掘大湘西景区气候特点，推出一批适合秋冬季的精准旅游目的地及气候养生旅游地及产品。

3.大湘西精品旅游线路气候旅游产品评比成果发布会。配合采购单位收集10-12月游客前往大湘西精品线路旅游目的地热度数据、综合消费情况，评定发布2021年度湖南秋（冬）季大湘西精品线路十大热门景区榜单，适时发布及组织评价颁奖。

**五、保障要求**

项目执行期间须有严格全面的措施与预案保障本项目的正常运行，一般性常见的技术或质量等方面问题必须在规定时间内整改完毕，按采购人意见和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项目执行完毕后做好效果评估报告等。

**六、其他要求**

（一）服务商需向采购人提供项目的深化执行方案、执行情况汇总表等书面材料。

（二）服务商需在项目开展前及时与采购人协商执行的具体内容和细节等。

（三）服务商支出的财务预算、经费收支等成本，并要求符合政府财政资金使用等有关规定。

（四）在总预算不变的前提下，采购人在未正式实施前可以对采购内容和程序进行局部调整。

（五）服务商需与采购人签订保密协议，并要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密法》等法规，对项目执行过程中所涉及的各类信息须做到不泄露、不扩散，有关资料在会展结束后交回采购人或经采购人同意后进行有效销毁。